

綜合座談會議記錄

鹽水溪的整治

《鹽水溪的整治》綜合座談

第一階段：

阮國棟：

1. 民間團體到政府部門抗議，應該是怎樣的情況？以我親身的經驗而言，從高雄市三民區登革熱滋生源清除到台北市南陽街垃圾問題的處理，在國內有很多像士林夜市、華中市場等整個環境想要改善，我們請了二十幾個民間團體來，卻一一打退堂鼓不敢做，例如南陽街垃圾問題是主婦聯盟做的，結果是攤販及商店認為政府應增置垃圾筒，但垃圾筒卻被補習班收了起來，說是擋住去路或佔據學生停車的地方，如此政府應該怎麼做？最後問題仍然無法解決。

2. 就政策看來，政府與民衆共識都有，就我的看法，政府的官員與民衆角色扮演可以互換。以台灣目前進步的狀況，希望能做一些實際的推動工作將論譚及輿論的力量，轉化成各位可以看到施政中心，把預算編列出來實際去做，則可以互相滿足。林會長昨天在高雄提出了七、八項要點，這些要點中也許就有一、二點可以立即去做，而五、六點是由於經費及人力的不足無法馬上去做，但是我們一定要談到民衆和政府有共識後，結合民衆和政府的力量，如此可將本研

討會配合二十一世紀的來臨，做一連串有用的工作。

蕭新煌：

1. 所謂民衆參與要看民衆對什麼有興趣，從草根去了解，南陽街可能並不是民衆最關心的地方，這也就是爲什麼要重視現有的環保抗爭團體，他們已經有組織，已經有關懷了，然後再去回應他們，即是順應民意，亦即由下往上，將下面的意思吸收、了解，換句話說，環保署可能是找錯對象，因爲南陽街並不是民衆最關心的，也許台北市還有其他已經有不同團體在關心的地方，應從那些地方做起、做示範，效果會事半功倍。

2. 南陽街可能是最難做的地方，因爲它不是住商，而是大量流動的學生，若換成一個有歷史的社區、住宅區或是典型的商業區，效果應更爲顯著。雖然可能目前環保署有很多問題，也許就是由上往下，上面的規定，就一定要去做，但是還是可以努力。因此我想如果要把南陽街當做一個失敗的例子，它並不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讓你覺得自己失敗，而應該去找一個好的例子讓自己成功的，這樣會更好一點。

柯三吉：就南陽街的例子來看，問題並不難，補習班拿走垃圾筒，移動公物可予以處罰，也可依廢棄物清理法要求自行處理垃圾問題，這些並不構成問題，主要是地方政府罰單開得不夠勤快。還有另一項問題，才是真正在民衆參與中最可怕、最不利的因素，就是流氓、黑道的問題，

這也是今天研討會中應該討論的重點之一。

第一階段：

錢林惠君：請問溫教授，您好像是都市計劃委員會的委員之一，剛才提到鹽水溪有一個預訂污水處理廠（第二期）。第一期是由上屆議員編列了九仟伍佰萬，配合款只有一仟萬，之後完成了第一期的工作，接下來是三億，上次我所提出的附帶決議是先要讓你們規劃，規劃後送議會審查，如果覺得是整治在先，美化在後的話，就同意這個原則。您是都市計劃委員會的委員之一，是否可以請您做一個建議，在整治第二期中希望能以污水處理廠為先，美化在後，是不是有這種可能？

台灣綠色和平組織會長：

剛才演講人已經將鹽水溪的狀況做一個報告，我想在此做一些補充：

1. 在光復前台灣有八個水庫，最早的一個是1886年的虎頭埤是位於鹽水溪上。目前台南縣在全台灣35個水庫中就占了8個水庫，可見台南縣是非常缺水的，不過在鹽水溪上的二個水庫目前也是公認淤沙率超過50%，所以顯現以後的水患情形值得大家注意。鹽水埤、虎頭埤每年的溢流量相當高，以後在討論整治問題時要考慮到洪水可能造成的災害，因上游地區的開發度相當高，洪水可能有提出考慮的必要。

2. 有關於地下水抽用的情形，剛才所說每年500萬噸，我個人不認為如此，基本上這個地區有相當多的工廠，我們知道此一地區的工業用水有80%是使用地下水，這些工廠抽的地下水，基本上絕對是超過500萬噸，更不用講養殖漁業，事實上在高速公路以東，現在地下水已經鹽化，海水的內伸已經相當嚴重，因此剛才所提只有63%抽用地下水，我個人並不贊同，希望應多多考慮。此一地區水源極少，農業應考慮改成旱作。在即將訂案的國土綜合開發計劃中是可開發地區應對限制開發地區補助，所以以後台南縣鹽水溪下游可能要負擔一些對上游地區的補助，如此可減少一些上游被開發的壓力。若上游開發太多的話，基本上會對這個地區造成洪水，甚至污染會更嚴重。目前所考量利用海洋排放管或地下水基本上會致使水量更為減少，我的看法是如果能夠引用更多嘉南大圳的水（鹽水溪的水都是引用嘉南大圳的水）使水量更多的話，可能整治起來成功的機會會比較多一點。

李源泉：

1. 就溫教授剛才所提到三個點的簡易處理，我有一點想請教：這三個簡易處理方式很好，我想再建議一項就是例如有一些新興的工業區或住宅區是不是也應該做一些污水的集中管或是簡易的初級處理廠，以鄭子寮重劃區為例，不知道都市計劃委員會在審議時是否有考慮到在整個重劃區裏設置污水管及處理設施？

2. 由剛才的報告可知污染情況相當嚴重，今天剛好有二位環保官員在場，我想建議的是，在這些污染取締以後，罰款全部納入公庫，從來就沒有想到對受害者如何補償，如何把這些罰款的錢拿來處理這些污染，我想這點今天應該在整個研討會做一個結論。

3. 下水道分爲污水、雨水下水道，我們目前大多較重視污水下水道，建議在研討會中將這個概念介紹一下，其實雨水下水道也十分重要，而且現在都將所有的設施水泥化、柏油化，這些都造成許多地下水無法滲入，並造成很多小降雨就有大洪水的發生，所以希望此研討會將這個概念做一介紹。

溫清光：錢林議員所講污水廠整治是否能把它列入都市計劃之中，我會盡量爭取，一般都市計劃委員會討論到的都是一些比較細節的部份。當初我進入都市計劃委員會是由於台南市有100多家電鍍工廠一直沒有辦法解決，並不是技術上的問題，而是能否透過都市計劃委員會的方式設立一個專業區，將這些重金屬污染遷到某一地區做集中處理？但實際上進入委員會之後，發現開會討論的內容都不是這些問題，而是一些跟市民比較有直接關係的細部問題上。另外關於鄭子寮重劃區是否有規劃污水處理系統，我想等一下工務局方面會做較詳盡的報告，污水處理問題可做爲另一個討論的重點。

王家貞：以下有幾個問題想請教工務局侯技正：

1. 是否能告訴大家第一期計劃到底做了些什麼？

2. 鹽水溪很大的部份是在台南縣，這也是我很關心的，剛好台南縣工務局長也在場，是不是能請問有沒有就整個鹽水溪所佔的地域跟台南縣有關單位做一個整體的規劃，我想這是我們很在意的地方。還有在剛才的報告中，關於非常重要的河道整治措施部份，能否請侯先生說明在預算裏面，水中污泥浚漂計劃及水路護坡工程計劃，占整個預算比例是多少？

郭枝南：王議員剛才所提到的問題非常好，但我目前手頭上並沒有這方面的資料，是不是回去接洽經辦單位後再來答覆您，希望您能諒解。

侯技正：關於王議員的問題，我做一個比較簡單且符合您要求的答案。在環保署的十大河川整治計劃裏面，已把鹽水溪列為其中之一，也就是說在五年之內，要花40億的經費來整治十條河川，換句話說平均一條河川大概是4億的經費。而鹽水溪分為台南市及台南縣兩部份，聯合起來整治，所以你所擔心的問題，會各自提出計劃後，再由環保署整合，所以我可以說環保署會注意到這個問題。台南縣市以太平橋為界，目前太平橋以西已整治，以東則尚未整治，但今年議會預算通過之後，我們也會跟台南市一樣一起來整治，第一步是從垃圾的清除開始，然後跟台南市一樣，我們把高灘地也做一個可清水的措施，也就是綠美化。對於河川整治、污水處理的經費，我們也做過規劃，總經費大約為98億，所以主要在於經費問題，沒有錢的話，再好的計劃也沒辦法

實現。台南縣已經一步步在進行了，但是錢的問題不能走得太快，限於經費的問題（台南市比較有錢，台南縣比較窮），我們只能跟著台南市的後面慢慢做。

李源泉：我想前面二位都在畫大餅。剛才溫教授講91年永康才有可能把下水道做好，就我看來，污水下水道沒做好之前，這五年的錢都白花了。所以我倒是建議地方政府加強教育宣導，靠政府的力量不如反過來教導民衆，全民共同來做，這樣才能解決問題。若不這樣做，幾十億花下去都是我們的血汗錢，我認爲地方政府和環保單位應該好好的讓每一個人從本身做起。像鄭子寮新開發的區域，應該要有完善的規劃，各點來做比集中來做效果更好，而且力量更大。還有，也要善用全民的力量，檢舉的制度建立好，甚至有一些公益團體的監督（我們不是讓公益團體率人來抗爭，而是由他們負起監督之責）。由有公權力的團體來執行，這一點一定要做。

另外，有很多的法令，問題出在政府官員如何去解釋，是就人還是就地點，很多官員把法規曲解了，應在立法院決定法令時，官員就可以做法令的解釋，所以在法規執行上，或如何讓特權消失，拒絕關說，這些都是十分重要的。

侯技正：在此就台南縣及台南市一併說明：因爲這整個計劃是環保署整體的環保計劃，這裏面也包含有教育宣導的經費，所謂河川整治綜合性的環保計劃，不只是建公園、垃圾清除等，亦有民衆宣導部份列入重點，以及社區環境改善、沿岸環境改善都包括在內。整個計劃我無法很詳細的說明，因爲這個計劃規定在2月28日以前要送到環保署統籌彙編之後報行政院，預算則要經

由貴院通過。至於人力問題，由於整個鹽水溪流域有這麼多的村里，40多萬人口，面積這麼廣大，縣裏的三個人每天工作也沒辦法做完。我們將列管的工廠，比較密集的來稽查，而且透過報案中心加以取締處理，在雙管齊下的原則下，想辦法把鹽水溪的河川整治做得更好。

濕地保護聯盟：

1. 濕地保護聯盟與台南市、高雄市野鳥協會曾經爲了鹽水溪的整治到環保署拜會水保處處長，之後從美國請專家學者來與規劃公司辦了一次研討會，講解整體生態的概念。另外鹽水溪的整治，我也參加了期中報告，個人認爲：

(1) 缺乏人文、歷史的觀點，從鹽水溪沿岸的柴頭港溪有許多貝種，未來都市計劃中柴頭港溪加蓋後貝種便會消失。

(2) 在日據時代，有一個「八千代川台南台地」地質教學場所，也因加蓋而會消失。

(3) 鹽水溪整治破壞民權路尾的古運河（將其填平做爲道路）。

從以上3個觀點來講，顯然是缺乏人文及歷史觀點的考量。

2. 從工程觀點來講，綠化的工程中，報告中說是從低水槽的地方輸運河泥至高灘地，但由我現場勘察發現，有很多建築廢棄物從外面運進來，想請工務局官員說明，這樣的行爲在水利法是否合法？

3. 整個鹽水溪的整治，從頭到尾都是球場，在綠化過程中，爲了球場把許多地都填高。台南縣的水患一直到鹽水溪整治成功才消失，現在又把鹽水溪的高灘地加高做爲球場，請問將來若發生水患，行政責任由誰負責？

侯技正：剛才講到建築廢棄物傾倒在鹽水溪河岸的問題，我們會加強取締。由於傾倒的車輛都沒有牌照，使取締更加困難；但公德心、道德心的缺乏仍是最大的問題，這一方面我們會帶回去好好研究它。

溫清光：關於河川整治問題，實際上談起來並不是那麼容易，因爲污染並不是一天造成的，現在要在三、兩年把它整治乾淨也不容易，譬如說泰晤士河，污染改善從將水質惡化中止開始，直到有溶氧的產生，總共花了50年，以英國人這麼守法的國家，泰晤士河就花了半個世紀的時間，可以看出問題的困難度。再來看看我們的淡水河，從民國五十幾年台北市開始規劃衛生下水道到現在民國八十幾年，淡水河依舊那麼髒，所以我們不能寄望在三、兩年裡鹽水溪就可以一下子變得很乾淨，這是大家必須了解的事實。雖然整治河川要花很長的時間，但我們也不能馬上就失望或放棄，還是要趕快開始，因爲如果沒有開始，這條河川就永遠沒有乾淨的一天。至於鹽水溪整個污染防治及景觀規劃，這部份是由台灣省環保處及環保署委託顧問公司來做整體的污染防治及綠美化的規劃，但是規劃的經費需要很多，一下子無法拿出這麼多的錢來；現在有一點比較值得安慰的就是市議會及市政府有這份心要去整治這條河川，而且已經花下預算去進行這個工

作。

因爲大家以往都比較忽略污水、廢水處理這方面的工作，希望把它綠美化以後能夠產生一個居民比較喜歡去的地方，雖然它很臭，但至少大家發覺到這個地方有一個河邊公園或球場，到那邊發現很臭的時候，自然會形成一個輿論的壓力，來壓迫這些污染製造者加速進行污染的控制，甚至對環保單位控制污染時形成壓力。原來應該是先整治再來綠美化，但這樣的路可能要走很長的時間，也許從政者有選舉或政績表現的壓力，如果倒過來，先建一個公園，使大家去關心鹽水溪，然後利用這份關心去壓迫、監督政府或污染者來改善水質，這個方法雖不曉得是否行得通？對不對也很難講？但總也是可行的方法之一。

第四階段：

成大／張子見：超越縣市的整治委員，在台南縣市河川整治之協調應扮演如何的角色？台南市將經費用在枝節的工程上，若成立超縣市委員會，是否可以協調經費之運用與分配？

王振英：整治經費之來源，希望八成來自中央政府較爲適當，其餘部份由省政府支出，有這種經費來源關係存在，這個委員會更易組成，大致上可由省政府建設廳主導，水利局、住都局、環保局互相配合。

地方政府執行效果與認真度之問題，涉及到許多層面的問題，如以水利而言，枯水期與暴雨

期河道水位之高低如何，所需要之河灘地應考慮到現有生態下，何者為可以使用，此應由水利部門考慮，再協調各部門相關性，可做適當的修正配合其他部份決議。

目前國內委員會形同虛設，但若經費由中央所掌握，則此部份較容易實現。

第五階段：

楊澤泉：委員會的方式不可行，當初北市與北縣隔一條淡水河，出現左右問題，北縣市又出現北市高人一等情形，而南市、縣的結合又出現了一個「窮人與有錢人結婚」的問題！南市人口結構大致上有70萬，有20萬是純正南市人，由地圖上看，南市為南縣之一部分，還沒有一個七股鄉大，鹽水溪欲成立跨縣市委員會並不可行，南縣有二萬多筆土地約69公頃在台南市，南縣欲向南市要，南市欲報復，規定仁德就讀南市不可行；到時教育成立一委員會，工程成立一委員會，環保成立一委員會，幾乎到最後委員會就變成一個錯誤的組織，繁衍成更錯誤的組織像癌細胞一樣蔓延。真正解決之道（以台南縣、市案例）基本上是可以嘗試合併的方式，我一直有此想法，並與立委洪玉欽推動！台南縣市最大資源都浪費在那幾項上，基本上都是像剛才張子見所提。南市與其要花五億，不如捐二億請南縣解決，可能更省錢！不過這是短期方法，若推動合併，整個鹽水溪便可以處理。台南市、縣人口合併，不過180萬，只有北縣3/5，所以還是可以考慮的。

高家俊：從技術觀點提出一些看法！幾位發言偏重台南縣或台南市之間協調的問題，事實上

鹽水溪還小，它發源於台南縣，若就河川整體治理的觀點來看，南縣、市之間的問題還算小，由整體治理的觀點來看，成立流域管理，整條河川應成立由一個單位來管理！流域由中央山脈發源就有幾個管理單位：林務局、山地農牧局、水利局。省府成立流域局，單一統籌管理。成立流域局就不會有楊教授上述問題發生。

第二問題：會議資料偏重人文，以前流域整治偏重工程，只談人文而不談技術，並不能解決問題，建議從技術、人文面徹底討論。

目前流域河川冬季水少，夏季颱風水多，我們看到的是一年的變化，長遠的角度整個氣候變遷（green house effect），還包括都市化所造成對河川的影響也是不可忽略的，從這個角度來講，台灣人缺乏對河川的認識，包括人文、生物、環境，甚至對水的認識都不太了解。所提出來設計的資料，都是日據時代所觀測，日據時代沒有那麼多都市化，若以混凝土將三面弄起來，那麼下一樣大的雨便造成不同的結果，這些資料是否有收集完整？重視所謂國家基本資料的收集，才可以把問題真正解決！呼籲：德國經驗30年前已發現河岸兩旁以混凝土，對環境、視野不好，但是用鋼板打下去作成直立壁，但是爲了使老百姓看不到鋼板，而將鋼板打到離開水下一點而上面種草！早期使用枝條是可以再回過頭來考慮！將技術面與人文面一併考慮，未來會更好！

一、縣市合併問題，本人建議將台灣依水資源系統分成四個省！台南會用到高雄的水，曾文水庫用到急水溪，南部水應該是會合在一起。因爲鹽水溪的水是用嘉南大圳的水，嘉南大圳的水

是曾文水庫到烏山頭，烏山頭又排到這裏，整個來說是一個非常大的命運共同體，因此需要大的行政區域來考慮。

二、冬山河四萬人、鹽水溪40萬人，事實上鹽水溪的水是百分之百的被利用，要談整治是相當大的困難；整治目標了類水質，利用排水溝方式來整治，因此整治河川要由此縣市居民共同來達成共識！昨日在高雄也討論到污染戶、居民共同來決定，若所有人都來參加可能會好一點。台灣環保聯盟不被尊重，原因是已被列為非法環保團體，同時有台灣兩字即代表台獨。戒嚴時期心態要整個被開放，以後環保團體參與討論要被尊重。媒體早期對環保團體不夠尊重，今後希望將環保團體的名字寫上去。台南市、台南縣、省政府各有一個計劃是在浪費錢。環保署握有經費掌握權，應該可以用這20億，撥一部份於流域規劃，以免浪費金錢。

李源泉：鹽水溪本身是主要河川，以水利部門來講是由省政府在負責，各守本位，目前沒有問題，不必成立跨縣市委員會。河川整治工作由於省水利局、環保部門無法執行，而委託兩縣市去執行，兩縣市只要把它本分的工作作好，南市把污水下水道，及臨近的污水系統弄好，不使污水跑到鹽水溪，問題就解決了。基層單位被上級單位騙，本來主要河川是省政府在整治，反過來省政府要求你要配合款，配合什麼？地方自治，要有自己權限！次要河川由縣市管，省政府可以補助，主要河川要求地方政府補助沒有道理。今天無整合上的問題。

錢議員：編了一億、三億都是以為中央能給我們更多的錢，所以我們編有這樣經費。另外垃

圾問題對台南市非常重要，我們的民衆需要教育；其次就是政府的規劃，一些事業廢棄物不曉得要往那裏送，家裏有一些東西要丟掉的話要到那裏？全部都往掩埋場去掩埋，所以政府環保局多次被詢問這些桌椅、事業廢棄物要往那裏去都不知道，都沒有地方，我想這是我們執政需要檢討的地方。

綜合口討論：

溼地保護聯盟：做海洋放流管之前沒有做生態調查。我在東部河口做生態調查，經過楓港溪，楓港溪有一種蝦腐，中山大學海資所陳義雄研究生指出，楓港溪這種蝦腐，只有楓港溪有，台灣特有、楓港溪特有。急水溪口省政府做海洋放流管之前，也沒有做生態調查。海放管因為經費取得困難，所以把原二級處理的經費改了，改爲直接收集排放，溼地保護聯盟向內政部抗議一定要做處理，即因排放口位置有比較豐富的生態，而且堅持要做三級處理。鹽水溪我們反對，因爲台南市就有二條，一條是二仁溪計劃，一條是急水溪，如果鹽水溪這部分再做海洋放流，是非常的不適合。因爲西南沿海的河口與淺海潮間帶生態相豐富，根據海洋學者的調查，平均大概有一百種魚類在這附近繁殖，這就我們是反對海洋放流的原因。另外在台南市附近另有幾種底棲動物，一種叫殘蟹科之螃蟹，外型很像蟬，曾文溪口特有的彩虹蒼螺，四草鹽田另一種蝦腐長到兩公分就不會再長了，另外一種蝦腐十幾公分，這個地方的生物體系非常豐富。我們堅持要融入生

態觀念的原因，是因為有很多生物在我們還沒有了解它之前就消失了。剛剛有一位教授提到，我們現在河川都要用水泥堤把它圍起來，沒有辦法回復到以前蛇籠的方式，蛇籠於暴雨期對淡水魚類就非常的重要，蛇籠有很多孔隙，魚類就可以躲到底下去，如果整個河岸像台南市河濱公園整個都是平的，都是直的，暴雨期來了，全部魚類都會被沖到河口。

詹明勇：是不是有這麼大的需求要把一條溪救下來，我覺得值得我們去省思。今天人都住到鹽水溪旁邊，我們要討論鹽水溪的治理方式，人文的省思必要，生態的省思必要，人生存的省思更必要。我覺得要讓人跟生態之間得到一個協調，目前我們的預算又有限，我個人就提出幾個簡單的步驟：第一，今天我們人要活下去，要尊重他種生物的存在，在現有的狀況下，我個人就提出幾個簡單的看法：①在都市計劃區裏面，先做污染防治之管制，也就是現在河川裏面的事情我們不要管他，河川外的事情趕快來管它，像剛才黃教授提的用截留管用二級或一級，我們看看我們財政能力是如何。②防洪，今天居住在河邊的人是趕不走的，趕不走但洪水又會來，所以當我們有錢時再做防洪的工作。③上游的治山防洪階段。在②及③階段我們所要加入的是人文與生態的尊重，這時候我們把這種尊重加到工程技術裏面，去執行④河川遊態景觀的恢復，其實做好上面三個階段河川會愈來愈清。今天河裏面的事情我們要管它很難，河川外面的事情我們來管它，若從這個方面去做則我們可以達到某個階段。

綠色和平組織：早上說鹽水溪的污染量每年以5.1%在增長，所以它越來越污染，要把它做好

事實上環保運動者不能悲觀，不過個人認為鹽水溪真的很悲觀。因為在這中間最近通過科學園區，新化、永康、新市要變成副都市中心，又有一些要變成造鎮計劃，而且環境影響評估也通過了，（我想政策也要做環境影響評估）。政策上我們上級行政院就是這樣把它規定下去。郭女士剛剛講冬山河才4萬人，現在這個是50幾萬，再加上這個蓋那個蓋就變成80幾萬，以後達到100萬，我想以後不是以5.1%而是10%、20%累加上去，所以整個來講這個政策沒有做EIA是違法的，因為EIA已經規定要作政策EIA。在污染總量沒有辦法減少以前，這些開發計劃根本沒有存在的必要。第二，這個地方有很多工業抽用地下水。我早上也談過絕對不只500萬噸。很多工廠、農田把污水打到地下，情況非常嚴重，楊澤泉也談到這個問題。這個地方非常難抓，台南市應該要想辦法偵測一下。再次強調，地下水的污染是沒有辦法整治的，整治是要以100年為單位。若這個地方沒有好好管制，以及若這個地方地面沒水了，則這個地方會再屬於沙漠（二、三百年前這個地方是沙漠），到時候不但變成沙漠，連抽取的地下水都是髒的。

林明南：剛才聽郭教授有關生物、文化的故事。我是從事水產養殖生物的研究，也是台北環保聯盟委員及反七輕鍊鋼廠南部召集人。根據郭教授講的問題，人與人之間已建立著窗和鎖匙，像台南市這種整理河川的方式。她說的觀念很好，環保的意思就是廣義的人權，我對環保署、農委會做過兩年預算檢視，了解環保署對整個台灣河川的立場。河川保護牽涉河川管理，排放水也涉及流域問題，環保署、年輕人和較有良知的人都知道應該要成立流域管理局，事實上台灣面臨

兩大問題是水資源及國土規劃問題。河川整治要考慮治本治標問題，治本乃考慮到污染源問題，鹽水溪主要污染源根據專家報告主要來自畜產業，然而養豬不賺錢但不養又不行，這是個社會問題，社會問題要解決要從經費來，農委會經費無法將其轉業，環保署經費也無法處理這些問題。另外，經濟部能否將工廠污染源切斷？這整個治本問題不解決，在內部做綠化，還在不准種植高莖作物的地區圍堤填土！這整個其實是觀念問題，以垃圾問題為例，日本有一觀光區就掛出「將自己製造的垃圾帶回家」，不僅可減少地方政府處理垃圾費用，並可維持觀光區清潔；環保單位在推動河川保育時，有個推動委員會時，涵蓋整個專家、學者、環保團體，經費的運用即不會浪費。

楊教授：我想我們在談關懷的問題，但關懷是不夠的，最後還是要落實到執行。到底鹽水溪還有沒有救？大家還是有一點懷疑，就像一個老人從經濟價值上，他該不該死？還要不要醫？有人建議花那麼多錢整治運河，不如把它填掉，再造一條運河可能是一個方法。鹽水溪的問題有困難甘脆讓它死掉算了，我想這是一個極端的看法。另一個極端是我們把它做到完美，人們曾經污染它，開創了我們台灣經濟生活的水準，我們今天總是要來還我們欠自然的債，否則有一天會怎麼樣？

這兩種極端的看法，基本上我們大部分會取在中間，今天這個問題我曾經在77年推動運河的整治，然後到鹽水溪；當初受到冬山河的影響，林中雄局長也要有一點交代，所以他只是把預算

編了，內容我完全不曉得，剛提到應該要給民間團體一些資訊，民間團體最大的一個困難是沒有資訊，怎麼樣去監督？今天政府很奇怪，該提供的不提供，不該提供的卻提供。

在鹽水溪整治上要採取那一些尺度，我相信沒有100%，或許是階段性的從40%→80%→100%。政府在規劃、執行時把資訊提供給我們。像今天中國時報辦這些活動是相當好，站在一個環保團體的角度，最好每一樣都辦，這次辦水污染，下一次辦垃圾，繼續辦的話也可減輕環保團體的負擔並使政策確實落實。

黃家勤：主要是要回應剛才那位溼地保護聯盟的人士，他反對海洋放流所產生的問題，我剛說海洋放流還有保留合流式污水下水道系統，主要的精神便在於考慮經費的問題；我想那是我們可以考慮的方向，但前題是生態保育方面我們要絕對支持；從工程技術觀點若要很完美則要有分流式下水道，要做二級、三級處理，我們有沒有這樣的錢？我剛提到的精神就是要有一折衷的辦法，折衷的辦法是否可行，是可以去評估的。

清大黃教授提源：有關河川保護，我是外行只是一個直觀，剛聽各位先進所說都是滿合理的，不過我覺得要進一步研究。蕭教授鼓勵我多講幾句話，因為我是環保尖兵，在座各位資料沒有我這麼好，我從鹿港反杜邦到反核四、反五輕、六輕，其中有兩件是成功的，一是反杜邦二是李長榮。為什麼會成功呢？剛提到河川保護這麼大的問題，台南縣環保局、工務局連一個工廠都管不好，我想這可行性就很小。為什麼會成功呢？當然要各方面的配合。最重要的是三方面能配

合：第一是受害者與老百姓。第二是官方、地方官員，第三是學者專家。當初反李長榮時是戒嚴時期，受害者出來講話都會被認為是暴民，所以清大、交大共350位教授連名給俞國華。學者和受害居民要結合起來反抗讓他們受害的工廠，另外官員也要跟我們配合，因為在清大有些活動力強的教授與居民在一起，工廠不敢說教授是暴民。

張祖恩：早上到下午，我們聽到很多人對鹽水溪的關心，當然大家都發現到很多問題，剛才楊教授也談到，真正要思考的是要如何解決問題。以我們在學校老師的立場，指導學生做論文，（我從一位前輩那裏學到）一些要領：量力而為，小題大作，再來是精兵猛攻，便可對映到我們今天討論鹽水溪。早上相關主管也都談到人力、物力不是很足夠，所以我們要思考有限的人力物力可以在那裡量力而為？台南縣市要坐下來檢討到底從那一部分開始作。小題大作，找到真正的問題重點，然後詳細規劃，好好去作，像學生作論文一樣。過去個人在環保署服務一年，現在回到成大再看EPA做成台灣十大河川要在五年內讓他變成美好，我認為不可能。（就像早上溫老師也說過）第三是精兵猛攻，因為我們人力、物力是有限的，台南縣市，包括環保聯盟及南部一些力量，我想我們都願意去做。今天這個主題民衆參與，民衆教育是相當重要的。傳播媒體若能長期提供園地讓大家共同提出問題，相信會更有成效。在一般人印象中民代好像藉由關說壓迫政府官員，有沒有可能反過來，幫助政府關說那些排放污水的工廠，作好污染防治的工作，我相信，在他的政績上是受肯定的。另外一方面請那些要求關說的民衆注重環境保育的問題，把這些工作

作好，相信未來是很美好的。

李源泉：首先我要向台南地區社會大眾強調的，中時河川保護小組每年都有主題，每一次開會時，我們都建議不要老是找專家而已，也要找一些民衆來了解、參與，這樣的話對於河川保護的推動只有好處沒有壞處。這兩天林社長應該可以感受的到，在所有媒體當中我們是滿敬佩中國時報的，而且這個主題非常貼切。過去我們都是從專業的立場出發，今天從人文的立場來討論，可以讓更多人了解人文的重要性與河川的關係，進而去愛護河川。在此向與會的前輩特別報告，剛剛張教授講到立委關說，基本上要看你是怎樣的立委、民意代表，我個人認為問題出在行政部門，行政部門應堅持。不行就不行，上帝來也不行，剛開始可能很難，但堅持一陣子就好了。另外可以運用社會力量來壓制這些民代，不要讓其爲所欲爲。關於鹽水溪問題不要想得太美好，要把所有下水道分清楚，像表面截流是不正常的下水道，我們講的是污水下水道。本來下水道有污水、雨水兩種，雨水是很好的水，我們希望雨水不要不滲到下面，我們不希望雨水橫向流，希望它垂直流，但若作了混凝土當然不能下滲，這個觀念希望中國時報能去推廣，靠政府的力量是不夠的，最重要的還是媒體、學者、公益團體要去宣導，讓民衆整個水準提高，可以監督，可以要求，甚至可從本身作起。最後提到海洋放流及截流問題，個人認為要考慮周到，尤其是嘉南平原，像剛剛林社長講到沙漠化，其實海洋放流就是非常不好的作法，我認爲初級、二級、三級處理後回流到河川來才是正途。我現在正在推動攔河隘、河口隘的工作，以後可解決南部水資源問

題。嘉南平原有一百多億的水，我們只攔下15億，若再多攔下10%，則嘉南平原水資源便不是問題，要回歸沙漠也是不可能的，所以我還是建議將截流水處理後回歸河川，讓我們好好利用河川水資源。

郭中端：民衆要參與，各環保聯盟要參與，但我認為還有一個很重要的事情就是官員更要參與，就像今天環保署的許科長的出席。我就講一個小小的例子，日本的四國島有個叫柳州市的，柳州全市有六百多條大小河川，昭和三十年代也就是二次大戰後十年，爲了復興，爲了產業，其河川污染骯髒的程度比我們今天淡水河、鹽水溪來的嚴重，（大家都把垃圾倒到河裏），但今天大家已可看到小木舟在河上走。其間的改變有一個很重要的人物，就是他們土木科的一個小課長。他們市長向政府爭取五年內鋪設全市污水下水道，大家認爲反正這些河已經沒有用了，要加蓋成停車場（因爲到處都沒有停車場，就像我們台灣這樣子）、垃圾掩埋場，（掩起來又可以倒廢土，豈非一石兩鳥），並已爭取到兩億，這課長上任之後，想到這個計劃就非常難過，因爲他是柳州市出生的，他原本遊說局長，但局長說不行因爲計劃已經下來了，他就直接跟市長講，給他時間，但市長第一次不答應，他就找他談了很多次，最後市長就給他三個月時間，以後他就每晚捱家捱戶向沿岸所有人講，說小時候這條河川有多好，大家慢慢想，的確當時戰爭雖然苦，可是我們用這條溪做很多種產業。漸漸的將民衆整合起來，糾合當時地方人士的力量，所以我現在很著急，就是不要忘記這裏面的關鍵人物——我們的政府。政府好不好悠關我們市民福祉，今天我

們除了監督它，也應該輔導它。當公務人員並不容易，都是有很好的程度，但需要很多人來支持。我在民國65年到台南時，最讓我感動的是民族路的夜市，五點鐘前一家夜市也沒有，到了七、八點滿街都是，到了十二點後整條街都掃乾淨了，當時我覺得台南人怎麼這麼有公德心，所以我相信以後還是會有公德心，河川的表現就是我們環境倫理與道德重整的指標。

濕地保育聯盟：嘉南平原原來是沙漠的說法起源於水資會的吳建民先生，他在大自然雜誌45期第一篇第一段提到這個問題，我根據這個問題再追究，發現其實這個問題是說荷蘭人登陸於台南台地附近，當時是草原地帶而非沙漠，並且墾荒地地點只到善化隆田一帶，這個地方雖然沒有樹木但並不表示就是沙漠，（而是海洋和潮間帶）。

朱信：我是以一個民衆身分來講話。首先有個建議，像中時報系或環保署來辦這樣的研討會，也許可以讓很多一般民衆參加，但在學校裏辦，可能一般民衆就不會參加，也許可以換一個地點，如文化中心或其他地方。

自然生態保育／陳先生：希望中國時報能夠辦中小型排水路和給水路研討會。整個嘉南平原中小型排水路總長度相當於從台北到高雄的高速公路來回32倍的長度，（中小給水路就有28倍長度）。民衆本來提供土地給需要排水的人來使用，但是現在變了，有些別有用心的政治家刻意醜化，希望中國時報能正視這個課題。

剛聽到幾位專家談到鹽水溪如何治理我很贊成，但有沒人注意鹽水溪管理單位？起先的管理

是由嘉南農田水利會管理，管理的井然有序，水資源狀態也分配很好，但單位增多後區域性排水、布袋蓮堵塞等問題卻也接踵而至。

蔡科長：河川本來就是水在流動的地方，那麼人和水有什麼關係？以功能性而言，水利是第一優先，綠美化，是錦上添花的工作。河川與兩岸的人，上、下游都有相關，有受益，有受害，這些地區性問題應該自己解決，上級再給技術性的協助。我贊成河川保護、地方自治、民衆參與是與政府站在一條線的，而不是相對應給政府壓力，要發動民衆的力量來參與規劃設計。當然政府的經費有限，也要量力而爲。前面陳先生所提農業、農地的問題，這是非常重要的，在整個生態循環裏面，農業、農地的運用，他不但具有生產性、生態性與生活性。過去我們都強調生產性，忽略生態性、生活性。土地利用、水資源利用總認爲工業是最好的，商業是最好的。其實生態對我們的永續生存非常必要。

蔡長泰：鹽水溪從前不錯，最近很髒，很髒的原因是水量太小，枯水期幾乎沒有水。剛說到沙漠化的問題，並不是說以前是沙漠而是說有沙漠的潛能。因爲它和沙烏地阿拉伯同一條緯度線。我們的問題是南部地區的枯水期雨量太少。鹽水溪要治理好，不是兩岸美化的問題，而是在枯水期時也要有水，我想這是很重要的一點。

蕭新煌：昨天到高屏溪，今天來鹽水溪，發現來參加類似研討會的人水準都非常高，這可能是很特殊的一群，每個人都是傳教者，這兩天都是傳教士跟傳教士，和尚跟和尚，尼姑跟尼姑講

話，這些人其實都懂了，所以我們共識不是問題，而是如何關心反而變成問題，反而可能消弱自己，因為有專業的本位，有階級的本位，也有官民的本位，我們不要否認，每個人都認為我的關心程度比你高，這就造成問題來源，高雄有、台南也有。你的關心程度沒我高，你的專業沒我高，這都會造成民衆的力量分散。第一個呼籲一定要在地化，一定要當當地人，所以當地的學者、一般民衆、團體、企業一同來關心。所以不妨我們走出去，別人怎麼想，在地人怎麼想，不妨去聽一聽，把關心的範圍擴大，擴大到要被傳道的對象，而不是只有傳道士，走出去聽聽那些要傳教的人，所以我想這些力量都已經有了，我想成大將來是一個很重要的中心，都是將來對鹽水溪、嘉南大圳、曾文溪很重要的知識庫。關於縣市、文化中心的功能，其實是可以考慮的，跟縣市文化中心一起談，在南縣、市各辦一週關懷鹽水溪週，用演講（但統計數字不要太多）、用一些幻燈片說明，你要讓它死嗎？那將來鹽水溪的命運都交給我們了，那也可以，至少民意決定，但我認為不可能！也不會有有人要把它填起來。就像郭教授所講，能不能找到這樣一個課長，我相信有，不過是很重要地方首長，不是中央官員，中央官員沒效。我不贊成區域性流域性管理局，只要觀念上要有流域的觀念，行政體系就毋需違背地方自治精神。什麼時候辦呢？我想七月是很好的時間，跟水和燈和橋，在座不知道鹽水溪有多少橋！橋應該是空間上很重要的地方，有很多社會和文化意義。首先喚起更多民衆對鹽水溪的關心，然後再來決定怎麼做，專業的人可以直接對縣市政府施壓，大家談談應該如何做，但還是要有民意的基礎。

第二是地方自治的問題，中國時報最主要是做一個觸媒，疏通官民之間的誤會，也許可以真正促成縣市長見面，交換條件也沒有關係，只要市民縣民有好處。這個才是媒體真正可以做的，但真正落實的部份，我還是覺得，流域河畔的人才是最主要的。

柯三吉：就我的專長來評論，我還是比較鎖定政府這個層面，我想這幾年來所參加的河川保護研討會，大概以今天這場算是最具文化人文氣息的，這當然與台南市有關係，我們一直以台南市的人文、文化氣息為榮。我想今天大家能以這個角度來討論鹽水溪，就不忍心把鹽水溪填起來，要不然從政策科學，經費運用的角度來看，這可能不是一條值得整治的河川，但如果從歷史、文化、人文的角度來看，我們當然必須去救它。

第二點我想剛才蕭教授已有提及，我們不要太依賴中央，我們不要太依賴中國時報。我要提醒各位的，從一九九五年到公元二〇一〇年這十五年當中，整個政府的力量都會放在二件事情上，就是亞太營運中心及社會福利、全民健保、國民年金，我個人認為，在整個行政院的政策的位置階性上，環保一定是排在這些後面的。我個人非常強調，地方上應該自己做起，這些剛才許多教授也提了很多，我們應該做一些策略性思考，這十億的錢應該如何運用，像禁止養豬戶並幫助他們轉業，這應該是最有意義的。因為我們錢很少，所以必須花在刀口上。

第三點，以政治生態來講，以流域來劃分省行政區我想是不可能的，牽涉面太廣，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都有，根本上就被排除，但若說將台南縣市合併，倒是可行的，但也不是現在的

事，你在這個目標之前要做什麼，想一些真正可行的，二縣市可以坐下來，成立一個推動組織。但若由政府來做，一個國民黨、一個民進黨，一定行不通，因此應該由在座的教授來做，取得主導地位，負督促之責。今天很可惜地方首長沒有出席，所以可以看出來這個問題不能完全靠他們。今天我們把這三個主題連在一起，最主要的責任還是在政府，主導者還是政府，如何動員民衆跟民間團體，我個人的看法，地方政府不能推卸這個責任。

溫清光：中央現在大概已經沒有經費，也不可靠了，所以要靠我們台南市民。不過鹽水溪還是要整治，如果大家看過塞納河的夜景（代表巴黎的繁榮景觀），我想這應該給我們一個很大的鼓勵，希望我們將來鹽水溪的整治也能像巴黎塞納河一樣。

全民參與搶救河川

讀後發想區

全民參與搶救河川

讀後發想區

全民參與搶救河川

讀後發想區

全民參與搶救河川

讀後發想區

全民參與搶救河川

讀後發想區